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北約擴大與俄羅斯的反應

NATO's Enlargement and Russia's Response

doi:10.30390/ISC.199801_37(1).0003

問題與研究, 37(1), 1998

Issues & Studies, 37(1), 1998

作者/Author : 龍舒甲(Joshua S. Lung)

頁數/Page : 25-40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 : 1998/01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30390/ISC.199801_37\(1\).0003](http://dx.doi.org/10.30390/ISC.199801_37(1).0003)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
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
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北約擴大與俄羅斯的反應

龍舒甲

(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

第一所助理研究員)

摘要

由於美國對歐洲充滿了感情，因此，她必須與歐洲常保持著緊密關係；又由於美國擔憂俄羅斯的威脅由潛在變為真實，也因此她希望北約依舊維持著圍堵的作用。自一九八九年東歐發生變化起，美國便開始擬訂理論與政策，試圖將其「擴大戰略」推而廣之。不過，當初的理由頗為含混，主要是忌諱俄羅斯的反彈；等中、東歐的一些國家相繼提出申請加入北約後，美國便推動北約逐步提出宣言、聲明與原則，準備吸收解散後的華約成員國，以成為她們的保護傘。

蘇聯解體之後，俄羅斯的政治、經濟、社會與軍事等情勢一直處於不穩的狀態，一方面令西方憂慮，另方面也讓西方，尤其是美國看準了俄國目前的弱點，順時光推移，對俄羅斯相繼以四個階段開始施展策略。

俄羅斯十分明白北約，尤其是美國的意圖，由起初的認可其擴大，轉而反對，以致最近默許其有限的擴大，不過，俄方也自有其安排與對策，並會於一段時日內，維持雙方相安無事。

關鍵詞：北約擴大、俄羅斯、北大西洋合作理事會、和平伙伴關係

* * *

壹、前言

北約這個冷戰時代的軍政組織，在冷戰尚未正式宣告結束之前又被美國注入了「擴大」的湯藥。其實，這個原本屬於她本身的國家安全概念，在所謂民主思想、文明衝突、市場利益與戰略價值等因素與目標的綜合與推銷之下，它生化了北約，影響了歐洲，也衝擊了前華約與經互會成員所在之地，以及世界其他的區域。

NATO's Enlargement and Russia's Response

Joshua S. Lung

Abstract

The United States is tied to Europe and historically maintains a close relationship with it. The potential threat of Russia has led the United States to expect that NATO can sustain its function of containment. Since the grand transition which took place in Eastern Europe in 1989, the United States has thus begun to formulate theories and policies aiming at the propagation of its “enlargement strategy” to deter such a threat.

When some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an countries started to apply for NATO membership, the United States responded by promoting the organization, issuing declarations, and announcing principles to attract former members of the Warsaw Pact and try to bring them under the protective wing of NATO.

Political, economic, social, and military conditions in Russia since the dissolution of the former Soviet Union have been in a state of uncertainty and instability. This worries the West, but it also gives the United States leverage to push for a four-step enlargement strategy.

Russia is aware of America's contentions. Originally it acknowledged the possibility of enlargement, but later opposed such a plan. More recently, Moscow has acquiesced to a limited enlargement plan. However, it has also countered this with its own set of measures and policies. These will ensure peace between the two sides for the foreseeable future.

Keywords: NATO enlargement, the Russian Federation, North Atlantic Cooperation Council (NACC), partnership for peace

美國的學術界一直都在美國制訂對俄外交政策上扮演著極為重要的角色；也就是說，他們的感受、思想與建言，經常是深刻地影響著國家領導與政府決策階層：俄羅斯永遠是個潛在的威脅。

另一方面，俄羅斯雖自蘇聯脫離了臍帶關係，吸收到了西方式民主政治與自由市場的空氣，可是歷經五年多的改革之後，葉爾欽仍說俄國所面臨的是經濟混亂、族裔和地區緊張，以及社會兩極化等威脅；也就是說，經改對社會、內政與軍事所造成的作用，令西方難以樂觀。而依據數百年來俄羅斯的「思想基因」來檢視，美國認為，俄國與西方世界永遠存在著一種難以預期與確定的關係，而此關係也難以對西方的利益產生正面的效果，這五年來，俄國為西方帶來了什麼？為什麼總是擔憂多於欣慰？那麼，俄羅斯是否遲早是或一直就是西方安全與歐洲穩定的「病原體」，美國必須使用「抑制劑」加以預防，而北約正好就具有阻止俄羅斯轉趨「畸形生長」，以及可以經常顯示警訊的功能。

一九九七年，俄羅斯與北約於巴黎共同簽署了一項「相互關係、合作與安全基本文件」。據此，俄國與北約可藉定期磋商，使彼此在處理危機時能把合作的潛力發揮到最大程度，以及讓再度出現新的對抗的可能性減到最小。美國與北約認為，當諮商習慣與合作模式固定了之後，或許對未來全歐之利益與和平有所幫助。不久之後，「馬德里宣言」中又再次強調，「基本文件」反映了雙方的共同承諾：即根據民主原則與安全合作的基礎，在整個歐洲與大西洋區域建立起長遠的和平。

可是，反觀西方的一些輿論也表示，就俄國同意北約擴大而言，這是繼蘇聯解體之後，西方國家的又一次勝利。儘管西方也對俄國做了若干讓步，以換取俄方對「擴大」的默許，但不爭的是，在馬德里會議舉行半年之後，俄羅斯不但對北約的政策依舊表示反對，宣稱該「戰略」是項極大錯誤，而且還指出，由於俄國傳統軍力的嚴重衰微，因此當她遭受攻擊時，則將以核武器還擊。同時，俄國也對北約有意吸收波羅的海三國，甚至其他獨立國協國家成為未來的成員，一再重申其「恕難接受」的立場。

當然，除俄羅斯之外，在西方國家內部也都不乏對北約擴大政策表示懷疑或持以反對的人士，並且兩方面仍在爭論之中。本文只從過程與特點層面，來分別對擴大的背景與理由、擴大的四個大致階段，和俄國對擴大的態度與對策進行回顧、探討和分析，期望能對歐洲安全的發展動向更易於掌握。

貳、北約擴大的背景與理由

一、擴大的背景

一九八九年，北約紀念成立四十周年，曾在北京召開高峰會。當時，對東歐和蘇聯所發生的重大變化，各國領袖們均認為，「可從經濟與技術方面給予某些支持，以

協助彼等能改革成功」；①遂主張與蘇聯、東歐各國展開對話，藉促成東西歐結合，來消除歐洲的分裂。不久，蘇聯提出了有關在公元二千年前解散北約與華約之建議，卻遭到北約軍事領袖們的拒絕。同時，北約防衛計畫委員會（Defense Planning Committee）曾表示，「雖然今後所面臨來自華約的威脅已經減輕，但因其軍事力量仍未有多大變化，故在防禦這方面尚不能掉以輕心。」②然而，在那年年底外長會議召開後，則做出了鼓勵北約成員國與東歐各國擴大經貿關係的聲明。

翌春，中、東歐國家首先有波蘭向北約表示希望加入做為成員國；隨後，又有捷克、匈牙利、斯洛伐克等國，相繼提出入約要求，其主要目的，首在於尋求安全保障，以免日後再度受到來自北方大國的威脅；其次，欲藉西方大國力量，和平處理領土難題；再次，希望經由軍事、政治與經濟三大方面，真正重返歐洲版圖與西方世界。

由於當時華約各國內部不斷出現要求變革聲音與運動，整體發展形勢迅速且有利於西方陣營，因此北約各國同感機會難逢，乃開始商討繼續支持這種趨勢。及至入夏，先是軍事委員會主席艾德（Gen. Vigleik Eide）宣稱，來自華約的威脅已不存在；次有外長會議「公報」表明，要向蘇、東等國伸出友誼與合作之手；③接著，出席北大西洋理事會之各國元首與政府領導人於倫敦會議後發表「轉變北大西洋聯盟倫敦宣言」，除表示將藉轉換聯盟之政治與軍事戰略，來因應新的歐洲形勢外，也同時提出若干對日後影響極大的看法：

一、北約聯盟必須繼續提供共同防禦，以協助建立統一的歐洲，同時結合對民主、個人權利與和平解決爭端之信心力量，支持歐洲安全與穩定。

二、在新歐洲裡，各國安全與鄰國安全是不可分的，美、加兩國除了要與歐洲盟國在防禦上合力之外，並也會和所有歐洲國家建立新的伙伴關係。

三、北大西洋聯盟成員們建議與華約各國發表聯合宣言，表明彼此不再互為對手，確認無意相互使用武力或威脅對方之領土完整與政治獨立。

四、邀請蘇聯與東歐各國領袖來訪問北約，並開始建立定期性外交連繫，以溝通與分享北約的思維與討論。

五、當蘇聯軍隊離開東歐，和完成削減戰略武器條約第二階段時，北約將根本性的改變其武力結構與戰略。並且將減少核武器至最低數量，只維持其防止戰爭的必要角色。④

及至歐安會（Conference for Security and Co-operation in Europe, CSCE）應蘇聯要求召開第二次高峰會時，乃通過三項文件，並正式宣布：今後北約與華約雙方不再互視為對手、歐洲對抗與分裂時代已告結束、各國另將建立新的伙伴關係。⑤隨後，國防部長們討論了調整軍事戰略與轉換北約功能等問題；但各國外長們卻認

註① 世界知識年鑑，一九九一～一九九二（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一九九二年），頁八六八。

註② 同註①。

註③ 同註①。

註④ *NATO's Sixteen Nations*, Vol. 35 (July/August 1990), pp. 66~68.

註⑤ *NATO's Sixteen Nations*, Vol. 38 No. 3 (1993), pp. 20~23.

為，作為西方集體安全之保障機制，北約必須繼續存在，以發揮某些政治作用。^⑥

自波灣戰事結束之後，北大西洋理事會部長會議曾發表「與中、東歐國家伙伴關係」的聲明，內容強調，北約尋求建立一種建設性的伙伴關係；將用所有方式支持中、東歐的政經改革：成立法制與尊重人權的民主制度政府，和創造現代競爭性市場經濟。同時，北約準備逐步擴大它在中、東歐地區的資訊計畫，贊助各國討論安全議題，和提供各界代表與菁英訪問北約等方式以協助雙方發展安全伙伴關係。^⑦當羅馬會議召開時，北約又透過「新戰略概念」（New Strategy Concept），重申其存在目的與安全功能不變理由，表明維持和平、防止戰爭與提供有效集體防衛為其安全政策；同時，還藉「和平與合作宣言」，承諾促進與蘇聯、中、東歐國家的對話，鼓勵彼此多做瞭解與接觸，在安全事務上增加透明度與可預測性。^⑧也就是說，對於尚未確定的世界，北約仍須保留自己的防衛力量，但會予以調整；對於新的伙伴，聯盟也將與其分享更廣泛的價值觀，和進行合作與磋商。

另一方面，歐共體早於東歐生變起便透過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之協調，開始援助匈牙利與波蘭以重建經濟（Operation PHARE），之後，這項計畫的對象，又包括了捷克、斯洛伐克、羅馬尼亞、阿爾巴尼亞，與波羅的海三國。不僅如此，歐共體還與捷、匈、波三國簽署了「歐洲協議」（Europe Agreements），以促使這些國家於十年期間成立自由貿易區，並和歐共體發展雙邊的政治合作，同時又規定，三國將於公元二千年加入歐共體，此舉因而激發了北約加速擴大的決心。^⑨

二、擴大的理由

北約倫敦高峰會中，雖曾提出安全架構與政策應予轉型的倡議，但對於擴大理由卻是含混簡述的。有謂，德國統一已結束歐洲分裂，在新的歐洲疆域裡，各國安全均息息相關；所以，北約不僅將成為美、加、歐洲人民共同防衛的機構，也將與全歐洲國家建立起伙伴關係，同時還要向冷戰時對手表現友誼。只不過有關「為何」要擴大，則始終有「難言之隱」。對於支持北約擴大意願極高者大致包括三者：

(一) 中、東歐國家：當初華約尚未解散前，中、東歐各國便已開始盤算去路。鑑於歷史教訓，這些國家必須真正確保自身之安全與利益。首先，捷克斯洛伐克、匈牙利、波蘭三國組成「維什格拉德集團」（Visegrad Group），自捷克斯洛伐克分為兩國之後，該集團便加快與西方接觸之步伐，一方面在政經文化等方面爭取聯合，另方面在軍事上要求加入北約，藉以擺脫蘇聯陰影。以後，又有保加利亞與羅馬尼亞認同該集團。^⑩其實，她們正是有意藉經由歐盟，或透過北約之途徑來加速與西歐完成整合。

註⑥ 世界知識年鑑，一九九二～一九九三（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一九九三年），頁八八八；NATO's Sixteen Nations, Vol. 35 (Dec. 1990/Jan. 1991), pp. 47~48.

註⑦ NATO's Sixteen Nations, Vol. 36 (July/August 1991), pp. 73~74.

註⑧ NATO's Sixteen Nations, Vol. 36 No.7 (December 1991), pp. 58~62.

註⑨ The Europa World Yearbook 1997, 38th ed. Vol. 1, p. 167.

註⑩ 潘琪昌，「變動中的歐洲格局」，歐洲雜誌（北京），一九九五年第四期，頁十五～二三。

自俄羅斯興起民族主義勢力後，歐陸各國朝野對之產生恐懼與嫌惡，中、東歐國家於不安之餘，更急盼尋求北約保障，當此心理與要求與日俱增後，遂使北約對擴大產生「迫於形勢」之感。其次，她們又對俄羅斯與烏克蘭之政情不穩，和對此兩國在東歐地區「可能聯手」之政策均極感憂慮。由於獨立後不久的俄國對中、東歐地區之政策並未產生所謂「積極角色」所應發揮之作用，也讓這些國家的軍政界人士對前華約地區出現「安全真空」情況深感失望，而北約擴大則可適時顯示安定與補償之作用。

另外，幾乎所有的中、東歐國家在獨立之後邁向民主化與自由化目標的過程中，均曾出現不同程度之困難與不安，故當面臨內憂與外患時，她們希望可獲得北約的政經支援，和協助執政當局來消除其內部之困境。

(二)德國：由於地利之便，自東歐生變起，她即向東德與前蘇聯各共和國大量輸財解困，故而累積驚人的援額與相當程度的友誼。當政治民主化與市場經濟思想在這些地區形成主流之後，德國也就此確立其要在歐洲與全球事務中扮演積極角色的看法。同時又因實施「東進政策」(Ostpolitik)之成功，有識者遂主張應予擴大其範圍與效應，若將北約戰略與「政策」妥善地結合，除可恢復政治大國地位外，亦可在「接受德援」的諸國中成為唯一的領袖。

其次，無論何國，對於德國經濟實力均不敢忽視，尤其中、東歐國家更希望德國之政策與軍力能被約束在一些國際組織之下，德國對此也頗能了解，故在北約主導下並行不悖地擴大自身之影響力，應不致於對近鄰造成心理上的不安。

再次，德國統一前後，無論政治、經濟與軍事體制多半遵循西方國家發展方式與路線，反觀俄羅斯自其獨立後雖依西方藍圖進行改革，但其緩慢與不穩，均讓其鄰國心存憂慮，所以，她們認為，唯有德國可以對俄國生出助力。其實，德國對前蘇聯與獨立後的俄羅斯總是支持較多，以往是希望藉蘇聯善意完成兩德統一，如今一方面是投桃報李，例如：德國防部長呂厄(Volker Rühe)即曾建議北約讓步，並保證不把外國部隊駐守在新成員國領土上；另一方面是因不再受意識形態束縛，可以重建有利今後發展的全方位外交關係，故在北約有意建立一個由歐洲人治理歐洲的理想下，德國對北約擴大是信心滿滿地支持著。

(三)美國：蘇聯解體之過程，既和平又快速，令西方覺得不可思議，尤其在「冷戰思維」尚未凍結時，卻見及蘇聯在中、東歐地區所留下的「安全真空」，遂本能地欲加以填補，此種態度，以美國為最；她更認為，應予此刻立時取得政經先機與主導地位，如此方可維繫「冷戰」時所獲之利益於不墜。

其次，美國亦認為，應於冷戰之後，對歐洲盟邦再次強調以往承諾，但也當在繼續合作與支持該集體防衛體系時，促使北約改進其功能與作用：一是針對危機、突發事件與局部戰爭之處理、應付與終止，並且大力維護該地區的和平；二是在不破壞均勢下擴大其防衛歐洲的領域；三是轉變北約為政治軍事組織，並精簡機構與人事；四是著重干預地區衝突與協調維持和平等。^⑩

註^⑩ 大衛，「美國的新歐洲政策」，歐洲雜誌（北京），一九九四年第五期，頁二九～三三。

第三，美國評估，俄羅斯並非沒有軍經潛力與政治實力，近年來雖已具有民主選舉行為之表現，卻也同時出現對西方極具反感之勢力。美國擔心，新興民族主義已取代昔日共產主義，戒慎之心油然而生。接著，俄國當局對付車臣爭取獨立之手段，也是促成北約不得不做防範之因素。儘管北約表示，毋需再視俄羅斯為假想敵，但也不能輕忽其「潛在威脅性」。況且尚有人士堅信，北約之擴大，應可使得「大俄羅斯主義」思想與作為受到有效之圍堵。^⑫

第四、實施擴大後，美國在西歐方面，可再度強化大西洋兩岸間之安全連線，重新增加雙邊與西歐本身之軍事作用，而且尚可以凸顯美國軍事優勢，為後冷戰時代美國能持續立足歐洲與領導歐洲而奠基。對於東歐方面，除可滿足中、東歐國家之安全感，和協助東歐邁向穩定與發展外，猶可藉雙邊逐漸密切之關係拉開俄羅斯與中、東歐之距離，以及減弱西歐對中、東歐之影響，尤其對德、法兩國爭奪歐洲「盟主」之企圖，可產生掣肘作用。

第五、中、東歐與獨立國協各國如欲參加北約「和平伙伴關係計畫」，以及各項名目之軍事演習，勢必接觸西方先進軍事設施與裝備系統，因此，美國願意藉協助彼等系統轉換方面滿足本國軍工集團的需要，同時也能藉實施「計畫」之便，徹底改變從前蘇聯軍事思想模式與影響力。

參、北約擴大的階段與進展

一、成立「北合會」

正當華約走向解散之路時，蘇聯依然尚存，北約前祕書長沃納（Manfred Wöener）認為，蘇聯乃是促使北約繼續存在的唯一理由。而北約的任務之一，即是繼續對抗蘇聯。一九九一年，北約羅馬會議決定，成立「北大西洋合作理事會」（簡稱「北合會」）（North Atlantic Cooperation Council, NACC），擬就北約與華約雙方成員間之政治與安全問題，發展一種具有磋商與合作性質的關係。^⑬接著，「北合會」在布魯塞爾召開首次會議，除北約十六國成員外，另有六個中歐國家與三個波羅的海國家均派代表出席。當時，一般觀察家已察覺出北約在擴大態度上的微妙變化。隨後，在所發表的「對話、伙伴關係與合作聲明」中，則堅定其建立完整自由歐洲之目標，並擬積極協助與連繫中、東歐國家。^⑭同日，俄羅斯總統葉爾欽在致詞時表示，他願支持一個「從溫哥華到海參崴」的安全體系，以求儘速克服對抗形勢。至於對俄國在北約之會員國身分一事，則視為其長程的政治目標。

註⑫ 「美俄關係研討會紀要」，現代國際關係（北京），一九九四年十二月，頁二～二五。

註⑬ 世界知識年鑑，一九九三～一九九四（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一九九四年），頁八一二。

註⑭ “NACC On Dialogue, Partnership and Cooperation,” *NATO Press Communiqué* (Brussels), Dec. 20, 1991.

翌（一九九二）年三月，「北合會」外長特別會議召開期間，遂決定接納獨立國協十一個共和國為新的會員國（格魯吉亞在當時尚未加入獨立國協）。會議中不但討論了前蘇聯地區民族衝突，和決定儘快批准與實施「削減歐洲傳統武力條約」（Treaty of CFE）等問題，另還通過了各成員國在政治與安全領域加強合作的工作計畫。而後當北約、東歐五國、獨立國協十二國之國防部長們舉行首次會議時，便正式確定了雙方具體合作方式；以西方治軍方法來改造新伙伴國的軍隊，和統一核武庫管制措施。不久，東歐國家多已同意北約之聯合維持和平計畫與行動，波、匈等國不僅表示，願提供其軍事基地作為維和行動的訓練中心，羅馬尼亞甚至提出申請加入北約，以及允許北約使用黑海港口，[◎]同時，中歐三國，均在行動上證明支持北約，先有捷克按北約模式改編軍隊，而後又有波蘭採取類似動作。而波、匈兩國在與北約成員國簽署軍事合作協訂之目的，則是為日後向北約購買武器進行軍事現代化而鋪路。由於中歐三國已將申請加入北約定為其國策；因此，北約表示滿意。

二、和平伙伴關係計畫

一九九三年十月，美國前國防部長亞斯平（Les Aspin）於北約國防部長會議上提出：和東歐與獨立國協建立「和平伙伴關係計畫」[◎]。其目的乃在於吸收這些國家能與北約就新歐洲安全與防衛事項進行合作，並成立冷戰後的歐洲安全體系。同時，北約的部長理事會與「北合會」先後集會並決定，接受美國的「計畫」，且將它交予翌年要召開的高峰會來討論。

另一方面，美國總統克林頓先前往中歐三國，以說服三位領袖接受並參加此一「計畫」；接著，便赴莫斯科訪問。儘管雙方均簽署了「莫斯科宣言」，克氏甚至宣稱兩國關係已進入「成熟的戰略伙伴關係」新階段；[◎]但很明顯地，美國是一方面不讓中歐對加入北約的要求失望，另方面卻又不願刺激俄國，故而提出保證北約擴大的過渡方案。俄斯總統葉爾欽勉強接受美國的說法，但在有關歐洲安全問題上與克氏仍存歧見：主要在於俄方強調的是歐安會的作用與大歐洲的概念，而非以北約作為歐洲安全的機制。同時認為，對東歐之安全，應由俄國與北約來共同保證。此外，俄國還強烈反對西方支持波羅的海三國與要求俄軍完全撤離該地區的做法。[◎]

翌年年初，北約高峰會議通過了「計畫」，內容包括：一、所有中、東歐國家與獨立國協各國在原則上可以自願方式與北約建立「和平伙伴關係」；二、北約將與各國分別談判來決定加入之程序；三、北約不提供各國安全保證，但若受到威脅時，可以和北約協商尋求解決之道；四、各國並無入約日期表，但此「計畫」可視為加入前

註◎ 同註⑬，頁八一二～八一三。

註◎ *NATO's Sixteen Nations*, Vol. 38, No. 5/6 (1993), p. 63.

註◎ 小光、新波，「略論俄美『伙伴關係』」，《東歐中亞研究》（北京），一九九四年第六期，頁六〇。

註◎ 布仁，「俄美在歐洲安全問題上的矛盾表面化」，《現代國際關係》（北京），一九九四年第二期，頁二八～三〇。

的準備動作；五、參與國向北約得公開其軍事設施，並向北約之各機構派駐人員。^⑩就在此時，俄羅斯前外長科濟列夫（Andrei Kozyrev）訪問中歐地區，使得雙方關係稍為緩和。接著，西方七國與獨立國協、東歐地區十個國家共同發表「華沙經濟宣言」，為要在「關係」之外，多加一層「經濟伙伴關係」。這時，俄羅斯前國防部長格拉喬夫（Pavel Grachëv）出席有關簽訂「和平伙伴關係計畫」會議，並就俄方簽署事宜進行磋商。格氏亦轉交葉爾欽總統之提議，希望北約承認俄之大國地位。同時，俄也希望加入「計畫」乃是作為歐洲安全轉型的手段。北約與俄國雙方為此耗時半年後，終於簽署「和平伙伴關係計畫架構文件」，格氏要求，該「計畫」應「符合俄國的規模、重要地位與能力」，而且彼此也同意，今後要共同磋商、合作、分享資訊，和發展密切關係，不過，這些都是在西方對俄國提出的附加條件經過相互討價還價後，西方做了若干讓步才達成的。^⑪

三、「北約擴大研究」的報告

北約布魯塞爾高峰會議，不但決定要向東擴大，而且還認為應逐步進行。在「和平伙伴關係計畫」受到中、東歐與獨立國協各國支持後，美國即著手對北約擴大的原則、目的、程序、時間等進行研究，^⑫並於一九九五年九月對外公開，為擴大提出合理化的說明。

其實，北大西洋理事會部長會議在稍早的會議中，曾通過了「最後公報」，就內容來看，它比布魯塞爾高峰會所通過的「宣言」更重視擴大與加強伙伴關係的效果，尤其在「擴大戰略」的擬定過程中，對於將如何擴大的定義，為擴大而定的原則與標準，以及成員國之吸收時的考慮均有較明確的指導方針。^⑬所以，北約外長們也再次確認，北大西洋聯盟有必要，也一直會對其他歐洲國家打開大門，而且他們還認為對於入約資格應逐漸寬鬆。至於對俄羅斯的態度，北約同意，在考慮莫斯科之不安的同時，絕不可因此而停止政策擬定的進度。

對有關設計中、東歐國家在加入聯盟的條件上，特別是在享受權利與履行義務的原則方面做了若干要求，以表明北約的立場，這些條件大抵包含了：

(一)遵守「華盛頓公約」中規定的所有原則，和聯盟所訂定的各項規則、標準與政策。其中更強調了應當分擔有關的防衛責任，共同應付各種危機與提供按比例分攤的經費等；

註⑩ *NATO's Sixteen Nations*, Vol. 39, No. 1 (1994), pp. 83~88.

註⑪ 李興，「九十年代中歐國家與前蘇聯、俄羅斯的關係」，《歐洲雜誌》（北京），一九九六年第二期，頁六五~七〇；長弓，「彎扭的結合：俄羅斯與北約的『和平伙伴關係』」，《國際展望》（上海），第十一期（一九九四年六月八日），頁三~六；*SIPRI Yearbook 1995: Armaments, Disarmament and International Security*, pp. 272~278.

註⑫ Michael Mihalka, "Creeping Toward the East," *Transition*, Vol. 1, No. 1 (Jan. 30, 1995), p. 85.

註⑬ NATO Final Communiqué, Ministerial Meeting of the NAC, Brussels, Dec. 1, 1994.

(二)必須完成軍事體制的全面轉型，如軍隊編制、體系、武器裝備的改革，以及建立文人掌管國防組織等；

(三)消除彼此的矛盾，與鄰國沒有任何民族與領土的紛爭，絕不可把不安的因素帶入北約。◎

北約將加盟的條件諸訴於文字，一方面是為了展現其法律效用，另一方面也想合理化其擴大的用意。同時，這份「研究」也提出一些申明：

(一)北約的擴大是以漸進而透明之方式來進行的；

(二)北約不附屬於任何一個歐洲安全組織；

(三)北約、歐盟的擴大與西歐聯盟的發展是同步的；

(四)確定俄羅斯對北約的事務只有發言權而無否決權 (Russia has a voice, not a veto)。◎

基本上，「研究」內容大多只敘述了「為何」與「如何」擴大兩方面，但是「由誰」與「何時」去完成則成了「難以解釋的問題」。

四、與俄羅斯簽署「基本文件」

在俄羅斯默認北約有限擴大同時，也相對提出關於簽署具有法律效力之雙邊關係條約，以及北約保證不在新成員國領土部署核武器與大規模傳統武力的條件，◎可是美國認為，當一份法律性質的文件要經十七國的國會審議與批准，實在不易且會延宕甚久，故堅持北約與俄羅斯之間，只能簽署不具法律約束力與不需各國國會批准的文件。在近五個多月中歷經六次艱苦的談判過程，俄國處於外無較多籌碼，內有輿論壓力的情況下，一直務求使不利於己的影響能減至最小。最後，「北約與俄羅斯相互關係、合作與安全基本文件」終於擬妥，送交北大西洋理事會同意，並訂於巴黎交予北約各國與俄羅斯共同簽署。

就其內容而言，「文件」首先確立了雙方合作之目的與任務，如：今後彼此不再視對方為潛在敵人；加強互信與合作；共同抵抗侵略性之民族主義；防止區域性衝突等。其次，它對雙方合作之原則與範圍做出規範，如：彼此不以武力相威脅；不對其他國家使用武力；保持歐洲之安全與穩定；共同進行維和行動；相互交流軍事準則、防衛政策等。第三、它決定了未來雙方磋商的機制，如：成立一個聯合常設委員會 (NATO-Russia Permanent Joint Council)，由兩方面的外長、國防部長與大使等舉行定期會晤，和執行前次會議時所未能解決之有關於威脅彼此和平與穩定的問題。第四、它規定了北約與俄羅斯雙方必須依據新的環境調整各自的傳統武力數量，並減少到基本而合法的防衛需求。◎

註◎ *NATO Review*, No. 6 (Nov. 1995), p. 10.

註◎ “On NATO Enlargement,” *NATO's Fact Sheet*, No. 13 (Sept. 28, 1995).

註◎ 歐言，「赫爾辛基：平分秋色」，國際展望（上海），第十一期，一九九七年四月八日，頁三。

註◎ 劉桂玲，「初定歐洲安全新格局：俄羅斯與北約簽署相互關係基本文件」，世界知識（北京），第十二期，一九九七年六月十六日，頁十。

從其顯示的意義來看，北約擴大在美國既定政策的主導之下已無停止的可能，所以，在基本上「文件」已實現了北約初步的戰略構想。由於彼此在相互協議時都有所讓步，因此避免了在此問題上發生直接衝突的可能。其實北約的讓步是策略性的、安撫性的，並以形式性的原則，一來維護西方的安全利益；二來消除申請入約國的疑慮；三來保證擴大的推進；四來可鞏固北約在歐安領域的地位。^⑦

以可能的問題而論，北約所取得的戰略成果難以在未來確保雙方毫無障礙：首先，在確定北約與俄羅斯係之「原則」部分中，俄羅斯無權反對與干預每個想選擇確保自己安全，邊界不變與民族自決之權利的國家；所以，當俄國的近鄰於日後如有意加入聯盟時，俄羅斯將面臨兩難。其次，在不行使否決權方面，由於「文件」的條款既不予以雙方依對方行動使用否決權，也不限制各自獨立決策或行動的權利；也就是說，當彼此有可以共同行動的事務時則共同決定，但在難求一致時，則各自決定，自行其事，因此，俄羅斯無法對北約的逐步擴大行使否決權。第三、北約重申「三無原則」，^⑧但卻未放棄在新成員國領土上進行活動與保留一定軍事設施的權利，而俄羅斯則可能難以禁止北約在靠近俄國邊界自由地進行大規模軍事演習。

肆、俄羅斯對北約擴大的態度與對策

一、俄羅斯的態度

當東歐發生革命性的變化之後，自由、民主、市場經濟與尊重人權遂成了所謂「歐洲認同卡」的申請條件，除了中、東歐國家紛紛開始重新調整自己，和真正的歐洲價值、習慣與目標相接合外，連俄羅斯也不否認她是屬於歐洲。因此，在葉爾欽於「北合會」的首次會議上致詞支持北約的「聲明」時，俄羅斯的確希望自己能被轉變中的歐洲所接受。而另一方面，由於俄羅斯在凸顯主權獨立時所起的作用，也促使蘇聯不斷的在修正自己：蘇聯希望從東歐完全撤軍後，能與東歐各國維持更鞏固的關係；蘇聯把北約視為長期伙伴，在公開性與互信的基礎上發展更廣泛的關係；蘇聯不再堅持反對東歐向西歐打開大門，她認為應將過多的意識形態化與國際主義拿掉，讓東西歐建立真正的伙伴關係。此外，促使蘇聯改變她對北約與西方之看法的理由，還包括：華約的解散，以及北約在羅馬高峰會時確定了新時期的主要任務，而這些任務已不再對蘇聯產生威脅感。

當蘇聯發生流產改變之後，葉爾欽已決心拋棄蘇聯，戈巴契夫和意識形態，可是俄羅斯的對外政策有著蘇聯之「新思維」的影子。葉爾欽希望俄羅斯是個強國，希望和西方平起平坐，希望自己對近鄰的前蘇聯各共和國和中、東歐國家有一定的影響

註^⑦ 同註^⑥，頁十一。

註^⑧ 「關係基本文件」第四部分有關軍事設施部署方面，北約只是再度重申其聲明，即它目前「無意、無計畫、無必要」在新成員國領土上部署核武器或大量戰鬥部隊。

力，他認為，只要俄羅斯和西方國家同樣存在著民主、人權、市場經濟與自由，便能護得西方的尊重與援助，以及中、東歐國家的敬畏。可是他高估了俄羅斯經濟改革的能力，也輕忽了西方對後冷戰時代前蘇東地區戰略設計的用意與影響。

不可否認的是，在蘇聯解體之際，俄羅斯國內有四派人士在最初的兩年間曾爭奪主導制訂對外政策的地位，[◎]他們分別是：一、外長科濟列夫（Andrei Kozyrev）所領導的親西方組合；二、由魯金（Vladimir Lukin）等人領導之較為審慎務實的溫和自由派；三、包括魯茨科依（Alexander Rutskoy）、斯柯科夫（Yuri Skokov）與哈斯布拉托夫（Ruslan Khasbulatov）在內的中間與溫和保守派；四、由新共產主義者與民族主義者所組合的一派。其中科濟列夫於一九九二至九三年間，為著爭取西方的經援，以至使俄羅斯的對外政策看起來與西方國家的頗為近似；因此，這一派占主導地位的外交決策者甚至主張：俄羅斯應該加入北約。也由於他們的態度，西方國家遂不再認為俄羅斯是敵人。

當葉爾欽總統於一九九三年八月下旬訪問華沙時，曾對波蘭加入北約的意願表示同情。在「俄波聯合宣言」中，葉氏不但表示理解波蘭總統瓦文薩欲申請加入北約的立場，同時還相信，就長期來說，波蘭的做法並非違背了俄國的利益。[◎]

然而，就在此時，在俄羅斯國內，科濟列夫的對外政策已被視為向西方單方面投降的政策，所以保守勢力對政府的外交政策加強了抨擊撻伐的攻勢。一九九三年十月，俄羅斯發生府會政爭，俄國對外政策陷入大辯論期，隨後，科濟列夫一派在壓力下扭轉態勢，轉趨強硬而保守。[◎]在上半年時，中歐國家曾表加入北約意願，而促成美國主張儘快吸收她們，俄羅斯未曾表示反對；但在科濟列夫遭到批評時，葉爾欽於波蘭返國後半個多月，即分別致函克林頓與其他西方領袖，表示反對北約吸納中、東歐國家的決定，並宣稱北約的決定已在部份的俄羅斯社會各界引起負面的作用。葉氏認為，俄應先與北約建立更密切之關係，和進行若干方面之實質合作後，才能保證東歐國家的安全需求。他又指出，就長期來看，任何人都不應該把俄國排除在北約之外，所以，他希望與美國先展開對話。不久，他首次公開警告西方：任何擴大北約的企圖，都可能被視為是孤立俄國的做法，並會引發俄羅斯民族主義的廣泛興起。

美國曾在北約布魯塞爾高峰會議時倡議三項計畫：和平伙伴關係，多國聯合特遣部隊與反對擴散大規模毀滅性武器等，其中與建立新歐洲安全架構有重要關係者，就是「和平伙伴關係計畫」這一項。「計畫」本身並非單純的展現友誼，消弭前嫌而已，其實也是北約希望促成前華約成員在步入民主、完成軍備管制與接受「新歐洲巴黎憲章」之同時，來填補蘇聯在中、東歐留下的權力與戰略之真空；而且該「計畫」也希望把俄羅斯納入由美國所主導的歐安體系中，以實現整個歐洲安全，穩定與統一。

^{註◎} Richard L. Kugler, *Enlarging NATO : The Russia Factor* (Santa Monica, CA : RAND, 1996), pp. 31~32.

^{註◎} FBIS : *Soviet Union*, Aug. 26, 1993, pp. 13~15.

^{註◎} Stephen Foye, "A Hardened Stance On Foreign Policy," *Transition*, June. 9, 1995, p. 37.

的理想。因此，克林頓總統在會議後先奔中歐三國，再赴俄羅斯分別進行遊說與安撫。結果，葉爾欽表示支持這些「計畫」，但未表明俄羅斯加入的意願。[◎]身為中間溫和自由派一份子的魯金，曾強烈批評：「和平伙伴關係計畫」根本是在欺凌俄羅斯，美國企圖把俄羅斯推出高加索與中亞地區；他更指出，俄羅斯的一切改革決不可能反應出美國的理想。[◎]不過，俄國也已瞭解，美國推動實施此一「計畫」是看準了俄國對外政策的軟弱與經濟力量的不振，所以便決定調整與北約的關係：一、政治性目標是以雙方在歐洲共同建立集體安全與穩定的體系為主；二、軍事合作包括了資訊交換、活動協調與人員訓練；三、維持和平是共同於潛在衝突地區派駐維和軍隊；四、共同防止大規模毀滅性的武器擴散；五、共同在軍轉民方面合作；六、共同在緊急救難方面合作。[◎]

可是，俄羅斯在簽署「計畫」之前，和北約之間並非平順無事：首先，美國欲插手獨立國協地區的民族衝突等事務，遭致俄國的強烈反對與警告；其次，俄總統提議希望成立一個能相互磋商歐洲與世界安全等問題的有效機制，並形成以歐安會為主軸的歐洲集體安全與穩定之體系，亦遭到北約的反對：第三，北約不同意與俄另簽不同於「計畫」的單獨文件，以免增加中、東歐國家的疑慮；第四，北約希望俄國能依國際法與在接受國同意下來執行地區性的維和任務；第五，北約堅決不授予俄國對決策的否決權等。[◎]最後，俄羅斯原定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與北約簽署「雙邊軍事合作計畫」、「建立定期公開磋商制定架構文件」，和宣布正式批准「和平伙伴關係計畫」，但又有北大西洋理事會部長會議通過了「最後公報」，並提出擴大戰略的決定；俄方認為，這項戰略根本是在試圖建立一個「新的反俄集團」，並已經威脅到俄羅斯的主要利益與國家安全，具有「走向對抗」之慮，遂拒絕同北約簽署文件。[◎]同時，葉爾欽在參加歐安會布達佩斯高峰會議時，抨擊北約的擴大，警告其做法已使歐洲面臨陷入「冷和平」(Cold Peace)的危機，他指責主張擴大之人在於「散播互不信任的種子」，並可能會造成歐洲新的分裂。不久，俄羅斯揮兵車臣，美國起初同意俄國維護國家完整之爭，但見暴力血腥日增不斷後遂出聲反對，俄羅斯軍事鎮壓行動，也立即為中、東歐國家蒙上憂懼的陰影。

「北約擴大研究」報告出爐之後，俄國媒體對之幾乎已無正面的評論，它們對於北約的擴大充滿了危機感：[◎]

註[◎] 同註[◎]。

註[◎] 同註[◎]，p. 35。

註[◎] Andrei Kozyrev, "Russia and NATO: A Partnership for a United and Peaceful Europe," *NATO Review*, Web Edition, No. 4 (Aug. 1994).

註[◎] 楊元華，「俄羅斯為何加入北約伙伴計畫」，半月談（北京），一九九四年第十二期，頁五九～六一。

註[◎] 左鳳榮，「俄羅斯與西方，既是伙伴，又是敵手」，國際社會與經濟（北京），一九九五年第八期，頁七～九。

註[◎] Alexaner Velichkin, "NATO As Seen Through The Eyes of The Russian Press," *NATO Review*, Web Edition, No. 2 (Mar. 1995).

(一) 西方利用俄羅斯國力薄弱之際朝其邊界陳設重兵，使得俄人難以揮除對冷戰的感受與偏見，不論北約如何表示其轉型與縮小，但所表現皆為圍堵政策之延續。

(二) 北約畢竟是個軍事組織，北約自中歐與東歐逐步擴大之後的所有軍事系統與兵力超越從前甚多，如果北約再把烏克蘭、白俄羅斯或其他獨立國協國家納入，那麼俄國所面臨的軍事孤立困境可想而知。更何況，北約已透過「和平伙伴關係」計畫在改編重整與訓練中歐國家的軍隊，這種措施並非以互信為基礎，也更非在於建立廣泛的互信基礎。

(三) 北約的擴大只會增加東西方全面合作的複雜化，對俄羅斯而言，「削減中短程導彈條約」(INF Treaty) 的意義已經失去，如今北約不保證其核武或其他大型毀滅性武器不移向獨立國協邊界，那麼在俄羅斯面前已無所謂的非核子區域。如此一來，「削減歐洲傳統武力條約」的精神也遭破壞。

(四) 美國以所謂「防範來自東方的威脅」理論決定了北約的擴大，可是又一直在對協助俄羅斯銷毀核武與化學武器不遺餘力，她也知道俄國的兵力由於財務的困難不斷在縮減，同時，對於獨立國協內的衝突，俄國不曾火上加油；如此來看，美國除了想以軍事力量為後盾爭取在中、東歐與獨立國協的經濟利益外，也實難有更好的理由解釋美國的心態，即便是她合理化得再好。

北約的擴大對俄羅斯的親西方人士是種聲望上的損失；對國家而言，是「新冷戰」的威脅。那麼俄羅斯要如何回應這種可能的威脅呢？

二、俄羅斯的對策

在過去的一段時日，俄羅斯對於北約擴大的進展曾經予以某些抵制與拖延，但是俄國輿論也在呼籲建立起自己的集體安全體系，與拓展全方位對外關係，以增加俄國的分量與地位，從而可制衡北約擴大的衝擊。

首先，俄羅斯領導階層在國際會議的場合不斷地表明自己的國家利益所在，以及不希望其利益受到某些國家與集團的剝奪。俄國並非不理解美國與歐洲各國的利益所在，但是俄羅斯期望彼此的利益沒有必要形成壟斷與衝突。同時，俄國也知道中、東歐與波羅的海國家的擔憂與恐懼；不過，莫斯科方面亦同樣希望這些國家體認俄羅斯不願感受到來自西線的威脅。

其次，對於西方國家既希望裁減俄羅斯傳統武力和削減其核武器，但自己卻又將在北約新成員國領域內增加與部署這些武器與設施的做法，俄國在其一九九三年的「新軍事準則」中取消了對不率先使用核武器的承諾，並且重新部署原駐守烏拉山以東部隊和調整戰略部隊。◎

第三，對於國際間牽涉核子安全、武器擴散、民族衝突、維持和平部隊的部署，以及對某些國家的制裁行動等問題，俄羅斯均曾採取反對或拖延的手段與西方國家互

註◎ Reiner Huber, "NATO Enlargement and CFE Ceilings: A Preliminary Analysis in Anticipation of a Russian Proposal," *European Security*, Vol. 5, No. 3 (Autumn 1996), p. 398.

別苗頭，並進而要求對方讓出利益或條件。誠如俄外長普利馬可夫（Yevgeny Primakov）所說的，「俄羅斯對北約沒有否決權，但莫斯科保留反應的權利，如果俄國的提議不能解決問題，那麼勢將採取適當的步驟。」^⑨

第四，俄羅斯對德、法兩大歐洲國家與其他各國積極進行說服的工作。基本上，俄羅斯與歐洲國家的關係較為友好，領導人之間甚至建立私人關係，連繫上也較為便利與有效。所以，俄國對於歐洲的投資與合作頗為歡迎且限制較少，而歐洲各國對俄羅斯的經濟援助也沒有意識形態上的束縛與作用。自然，她們對於俄羅斯反對北約擴大的理由多能體會，故而在美國主導歐洲安全地位的情形下，也對美國干預歐洲事務反應出不滿之意。

第五，俄羅斯與獨立國協成員加強了軍事合作。為了履行當年在塔什干（Tashkent）所簽署的集體安全條約，俄羅斯在其「近鄰」各國均部署了或多或少的軍隊，其中有些是擔任維和任務，這些總數在十二萬至十三萬的俄軍，^⑩在心理上已給予中、東歐國家某種壓力，而此壓力也是促成她們向北約尋求「保護傘」的原因之一。不過，俄軍駐守前蘇聯地區的最大意義在於防衛自己的國家安全利益，而非用以威脅「遠鄰」各國。可是，自從北約擴大企圖明顯之後，俄羅斯與「近鄰」的軍事安全承諾與作用都加深了，在「先安內後攘外」的原則下，俄國先儘速消除獨立國協內的不安與矛盾，進而加強彼此間的政經關係與合作。雖然以往有人強調不應挑起獨立國協這個沉重的包袱，但俄國在日後只會勇於承擔與增加她的影響力。

第六，俄羅斯認為，雖然美國主導北約擴大計畫的實施，使得俄方備感威脅，但也相信，與北約維持友好關係是很重要的，因它是歐安結構的中心。簽署「基本文件」之目的，即希望以各種政治手段扭轉擴大的快速進展。並希望捷克、匈牙利、波蘭等國在加入北約後不致成為北約的前進基地與軍事成員，甚至危害到俄羅斯的國家安全。俄國駐匈大使阿波依莫夫（Ivan Aboimov）表示，「擴大」對全歐安全與整合並無助益，他警告中歐國家不要迫使俄國採取反制行動。^⑪

第七，俄羅斯認為，廿一世紀是亞太地區的黃金時代，而俄國的主要經濟資源與利益多集中在東部與東南部地區，所以，俄國有必要與亞太國家保持良好的關係與通路，對中國（共）、印度、日本、南韓、東協、甚至伊朗等國家，均建立起戰略合作伙伴關係或改善雙邊關係，俄方認為發展全方位外交關係可以平衡她的外交劣勢，而這些國家可以成為她可靠的戰略伙伴。

註⑨ Bafuk Gathani, "Russia relents on NATO expansion," *The Hindu Online*, Apr. 8, 1996. (International News).

註⑩ László Valki, "Russia and the Security of East-Central Europe," *European Security*, Vol. 5, No. 3 (Autumn 1996), p. 456.

註⑪ Rossen Vassilev, "Russia's Opposition th NATO Expansion," *Prism*, Vol. 2, No. 15 (Sept. 1996).

伍、結論

冷戰結束之初，俄羅斯國內，甚至包括美國本身，一般均以為核子戰爭威脅的陰影在可預見的將來是不易再存在了；所以，大家注意的焦點遂轉向社會、經濟等方面，而國家安全與軍事發展這種觀念也逐漸在莫斯科政府官員的心目中幾近不想碰也不願談的地步，理由是：

一、誰是俄羅斯今後的主要敵人？而那些被視為「可能的對手」有什麼目的要與俄羅斯進行軍事對抗？

二、西方國家仍會以核子手段來解決與俄羅斯之間的差異嗎？當今有那個國家可以兆億美元的軍事成本來重啓「新冷戰」？

三、俄羅斯的經濟崩潰與社會極度不安對西方來說是件喜事嗎？對世局的健全發展完全有利嗎？

一九九三年第四季內，俄羅斯所公開的「新軍事準則」在基本上是採取守勢觀念，對她而言，與近鄰的獨立國協國家保持密切而良好的關係才是利益之重點，只要這塊近鄰地區能趨向穩定和發展，那麼，俄羅斯的安全顧慮可真會減少大半以上。

然而，國際環境的演變難以令俄羅斯如此稱心如意，美國於同年九月，先有其國防政策之公佈：自一九九四至一九九九年期間，美國的軍事開支是一兆三千億美元，以及美國仍需在歐洲和亞洲地區派駐廿萬美軍。換句話說，這個戰略與整個冷戰時代的戰略在財力消耗上是差不多的。^⑩接著，繼有國防部長亞斯平在北約提出了「和平伙伴關係計畫」。

北約自起初便扮演了雙重角色：安全共同體與軍事聯盟。當共同體內的成員即便是彼此互存敵意或很深的懷疑時，共同體內部可以透過政治，甚至軍事手段來降低敵意而維持共同體的鞏固；而軍事聯盟這部份則可扮演消除成員間大型敵對行為的束帶。北約認為，如果在擴大過程中排除俄羅斯時，勢將冒著刺激俄國極端激進的民族主義力量把北約行動視為嚴重威脅其傳統利益的危險；更何況，在一九九六年俄羅斯總統大選時，連親西方人士都必須表達反對北約擴大的言論以爭取選票。其次，北約顧慮，如果只把中歐或某些東歐國家納入北約時，會造成這些國家的憂懼，也就是她們又成了「緩衝區」或「灰色地帶」。再次，北約的決策者們相信，把俄羅斯納入北約可以消除「戰略分界線」和維護西方的利益並免於大型的危險。

俄羅斯對北約的看法倒是延續了蘇聯時代的看法：歐洲安全的掌理機構應該是歐洲安全組織（OSCE），而非北約，因為北約是個軍事性強烈的機構，尤其是美國的軍力介乎其中，對於維持和平的概念而言，歐洲安全組織的主要任務，便是透過政治對話和以和平手段來解決衝突，儘管它可能要費較長的時間，但也比較不易於短期間內再度發生衝突雙方的對抗。所以俄羅斯一直希望能阻止北約或中立北約，而俄羅斯

^⑩ Ted G. Carpenter, ed., *The Future of NATO* (London: Frank Cass, 1995), p. 82.

加入「和平伙伴關係計畫」的作用多半也是抱著能夠實現這種希望的想法。

正當俄羅斯與北約互相簽署「基本文件」時，俄外長普利馬可夫曾經表示，對俄羅斯而言，這是個「痛苦的妥協」；德國總理柯爾宣稱，這代表了歐洲分裂已被克服的明證；美國總理克林頓則說，今後的歐洲安全不再是場零和遊戲；但俄羅斯總統卻即興地宣布：俄羅斯會單方面地「拆除目前瞄準西方的核子彈頭」；不過，俄羅斯國防部的伊瓦雪夫上將（Col.-Gen. Leonid Ivashov）認為，北約向東移動的因素之一便是俄國的軍事衰弱，要想彌補這種安全上的損失，首先是獨立國協國家應羣策羣力；其次是俄羅斯應追求更主動靈活的對外政策，尤其在軍事合作方面。^③

目前，俄羅斯與北約之間已有合作機制存在和開始執行互信措施，透過雙方外長與國防部長們之間的溝通與瞭解，以及彼此間多方面的合作與協調，希望歐洲各國能很安全而繁榮地邁入廿一世紀；不過，當美國國防部於一九九七年上半年公布的「四年一度國防檢討」報告中指出，在公元二〇一五年之後，俄羅斯可能成為美國的潛在對手之後，希望能對下一個世紀的歐洲安全，以及美國與各國間的「和平伙伴關係」仍有著建設性的作用。

（收件：86年12月29日，接受：87年2月12日）

*

*

*

註^③ L. G. Ivashov, "On NATO's Eastward Expansion," *Military Thought*, No. 5/6 (1996), pp. 46~55.